

青海省兴海县委统战部

2019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兴海县委统战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兴海县委统战部 2019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 九、部门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兴海县委统战部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兴海县委统战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民族宗教工作的方针、政策，组织开展民族宗教政策和民族宗教工作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提出有关民族宗教工作的政策建议。

（二）负责协调推动有关部门履行民族宗教工作相关职责，对政府系统民族宗教工作进行业务指导。

（三）督促、检查、协调、指导民族宗教政策和法律法规实施情况。

（四）研究提出协调民族宗教关系的工作建议，协调处理民族宗教关系中的重大事项，参与协调民族地区社会稳定工作，促进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维护国家统一。

（五）参与拟定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经济社会相关领域的发展规划，推进实施民族宗教事务服务体系和管理信息化建设，研究提出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经济社会相关领域发展中有关问题的特殊政策建议，参与协调民族地区科技发展、对口支援和经济技术合作等有关工作。

（六）负责组织指导民族宗教政策、法律法规和基本知识的宣传教育工作，承办州政府民族团结进步表彰活动。

（七）参与拟订少数民族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教育和使用工作。

（八）依法履行宗教事务管理职责，依法保护公民的宗教信仰自由和正常的宗教活动，维护宗教界合法权益，促进宗教信仰自由和正常的宗教活动，维护宗教界合法权益，促进宗教关系和谐。

（九）指导宗教团体依法依章开展活动，支持宗教团体搞好自身建设，帮助宗教团体办好宗教院校，推动宗教团体在宗教界开展爱国主义、社会主义、维护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的自我教育，办理宗教团体需由政府解决或协调地有关事务。

（十）依法履行管理职责、处理民族宗教事务中的重大事件，防范利用宗教进行的非法、违法活动，抵御境外利用民族宗教进行的分裂、渗透和破坏活动。

（十一）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兴海县委统战部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一级预算单位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1	兴海县委统战部

第二部分 兴海县委统战部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9 年预 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5. 51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2.29	162.29		
（一）经费拨款收入	215. 51	二. 卫生健康支出	14.41	14.41		
（二）专项收入		三. 国防支出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四）罚没收入		五. 教育支出				
（五）国有资源（资产）有偿 使用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七.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 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26.46	26.46		
		九. 住房保障支出	12.35	12.35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215. 51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215.51	215.51		

部门公开表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9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20 1	款 34	项	合计	215.51	215.5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2.29	162.29		
			统战事务	160.23	160.23		
201	34	01	行政运行	108.44	108.44		
201	34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4	14.4		
201	34	50	事业运行	11.18	11.18		
201	34	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25.7	25.7		
	29		群众团体事务	2.06	2.06		
201	29	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06	2.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46	26.46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6.46	26.4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46	26.4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41	14.41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41	14.41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4.41	14.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5	12.35		
	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5	12.3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2.35	12.35		

部门公开表 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9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计	215.51	173.35	42.1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1.63	171.63	
	01	基本工资	36.47	36.47	
	02	津贴补贴	74.1	74.1	
	03	奖金	7.68	7.68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46	26.46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57	14.57	
	13	住房公积金	12.35	12.3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16		42.16
	01	办公费	1.68		1.68
	02	印刷费	0.32		0.32
	04	手续费	0.24		0.24
	05	水费	0.4		0.4
	06	电费	1.2		1.2
	07	邮电费	0.32		0.32
	08	办公用房取暖费	2.88		2.88
	11	差旅费	1.68		1.68
	13	维修（护）费	0.56		0.56
	14	租赁费	0.24		0.24
	15	会议费	1.6		1.6
	16	培训费	0.56		0.56
	28	工会经费	2.06		2.06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		2.4
	39	其他交通费用	0.32		0.3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7		25.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2	1.72	
	02	退休费	1.72	1.72	

部门公开表 4

部门公开表 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9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年度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本年预算数	2.4	0	0	2.4	0	2.4

部门公开表 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9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类	款	项			

此表为空表

部门公开表 6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9 年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2019 年预算数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15.51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2.29
（一）经费拨款收入	215.51	二. 卫生健康支出	14.41
（二）专项收入		三. 国防支出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四）罚没收入		五. 教育支出	
（五）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七.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46
三. 上级补助收入		九.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四. 事业收入		十. 节能环保支出	
其中：教育收费收入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五.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二. 农林水支出	
六.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七. 其他收入		十四.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 住房保障支出	12.35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215.51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215.51
八.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二十七. 结转下年	
九. 上年结余			
收 入 总 计	215.51	支 出 总 计	215.51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 及功 能科 目名 称	资金来源										
				总 计	使用 以前 年度 结余 资金	一般 公共 预算 拨款 收入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拨 款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业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下级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 他 收 入	用事 业基 金弥 补的 收支 差额
类	款	项	金 额						其中： 教育 收费					
			合计	215. 51		215.5 1								
			中共 兴海 县委 统战 部	215. 51		215.5 1								
			中共 兴海 县委 统战 部（本 级）	215. 51		215.5 1								
20 1			一般 公共 支出	162. 29		162.2 9								
	34		统战 事务	160. 23		160.2 3								
20 1	34	01	行 政运 行	108. 95		108.9 5								
20 1	34	02	一般 行政 管理 事务	14.4		14.4								
20 1	34	50	事 业运 行	11.1 8		11.18								
20	34	99	其他	25.7		25.7								

1			统战 事务 支出											
20 8			社会 保障 和就 业支 出	26.4 6		26.46								
	05		行政 事业 单位 离退 休	26.4 6		26.46								
20 8	05	05	机 关事 业养 老金	26.4 6		26.46								
21 0			卫生 健康 支出	14.4 1		14.41								
	11		行政 事业 单位 医疗	14.4 1		14.41								
21 0	11	01	行 政单 位医 疗	14.4 1		14.41								
22 1			住房 保障 支出	12.3 5		12.35								
	02		住房 改革 支出	12.3 5		12.35								
22 1	02	01	住房 公积 金	12.3 5		12.35								
20 1			一般 公共 服务 支出	2.06		2.06								
	29		群众 团体 事务	2.06		2.06								

201	29	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	2.06		2.06								
合计				215.51		215.51								

部门公开表 8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15.51	215.51					
			中共兴海县委统战部	215.51	215.51					
			中共兴海县委统战部（本级）	215.51	215.51					
201			一般公共支出	162.29	162.29					
	34		统战事务	160.23	160.23					
201	34	01	行政运行	108.95	108.95					
201	34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4	14.4					
201	34	50	事业运行	11.18	11.18					
201	34	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25.7	2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46	26.46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6.46	26.4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金	26.46	26.4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41	14.41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41	14.41					
21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4.41	14.41					

0										
22			住房保障支出	12.35	12.35					
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5	12.35					
22	02	01	住房公积金	12.35	12.35					
1										
2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6	2.06					
1										
	29		群众团体事务	2.06	2.06					
20	29	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	2.06	2.06					
1										

部门公开表 9

部门项目支出表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使用以前年度结余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
类	款	项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此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兴海县统战部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兴海县统战部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兴海县委统战部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15.51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34.88 万元，主要是创建经费、藏胞经费、工商联经费、在职人员工资及经费。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5.5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162.2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4.4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4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35 万元。

二、关于兴海县统战部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兴海县委统战部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15.51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34.88 万元，主要是增加在职人员工资。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类）支出 162.29 万元，占 75%；卫生健康（类）支出 14.41 万元，占 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6.46 万元，占 12%；住房保障（类）支出 12.35 万元，占 6%。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9 年预算数为 108.95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1.91 元，下降 9.8%，

主要是压缩经费。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19年预算数为14.4万元，2018年财政科目调整。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19年预算数为11.18万元，比2018年增加0.78万元，增长9.3%。主要是人员工资增加。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其他统战事务支出（项）2019年预算数为25.7万元，比2018年减少2.3万元，下降0.9%，主要是压缩经费。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2019年预算数为2.06万元，比2018年增加0.21万元，增长0.9%，主要是人员增加，经费增加。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19年预算数为26.46万元，比2018年增加7.98万元，主要是人员工资增加。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19年预算数为14.41万元，主要是2018年度没有预算安排。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19年预算数为12.35万元，比2018年增加1.26万元，增长0.9%，主要是人员工资增加。

三、关于兴海县统战部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兴海县委统战部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15.5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73.3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

公用经费 42.1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办公用房取暖、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四、关于兴海县统战部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兴海县委统战部“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2.4 万元，比 2018 年 2.4 万元一致，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增加（减少）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4 万元，增加（减少）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增加（减少）0 万元。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18 年无变化。

五、关于兴海县统战部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兴海县委统战部 2019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兴海县统战部 2019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

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兴海县委统战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162.2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4.4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4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35 万元。兴海县委统战部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15.51 万元。

七、关于兴海县统战部 2019 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兴海县委统战部 2019 年收入预算 215.5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15.51 万元。

八、关于兴海县统战部 2019 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兴海县委统战部支出预算 215.5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5.51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

九、关于兴海县统战部项目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兴海县委统战部 2019 年没有使用项目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9 兴海县委统战部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2.16 万元，与 2018 年预算一致。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19 年兴海县委统战部年没有使用政府采购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底，兴海县委统战部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5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厅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5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 年兴海县委统战部专项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5.7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

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款）行政运行（项）：指部门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三、其他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

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四、部门专业类名词

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

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